

公司代码：600655

公司简称：豫园商城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豫园商城	60065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伟	周梧栋
电话	021-23029999	021-23029999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复兴东路2号	中国上海复兴东路2号
电子信箱	obd@yuyuantm.com.cn	obd@yuyuantm.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	-------	------	------------

			增减(%)
总资产	23,557,647,587.62	23,178,984,688.36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77,288,010.00	10,571,671,538.42	3.8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923,984.69	458,183,689.47	99.47
营业收入	9,185,424,609.98	8,787,419,595.71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325,112.63	142,893,822.03	12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731,167.69	113,659,915.20	126.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29	1.649	增加1.3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8	0.099	13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8	0.099	130.3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2,69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4	247,745,078	0	无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1	132,420,209	0	无	
上海豫园(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7	95,808,678	0	无	
上海豫园商场	国有法人	3.00	43,064,165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7	36,990,800	0	无	
上海南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	26,269,970	0	无	

上海市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58	22,764,487	0	无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	19,417,763	0	无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2	13,179,219	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8	12,686,876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9.21%股份, 通过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7.24%股份, 合计持有公司 26.45%股份。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 上海豫园(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的股份中, 其中 73,700,365 股为黄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上海豫园(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12 年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2 豫园 01	122263	2013 年 6 月 17 日	2018 年 6 月 17 日	500,000,000	5.2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0.5194	0.528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50	2.67
---------------	------	------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85 亿元，同比增加 4.53%；利润总额 4.07 亿元，同比增加 118.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8 亿元，同比增加 129.77%。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指标比上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公司目前用于生产加工和销售的原材料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是向银行租赁的黄金，二是从上海黄金交易所购入现货黄金。公司在通过黄金租赁、上海黄金交易所取得黄金现货的同时配以黄金 T+D 延期交易、黄金远期交易和黄金期货交易等衍生金融工具来对冲交易锁定成本，上述金融工具是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运用上述金融工具可以有效降低经营风险，稳定经营业绩。但采取上述金融工具，黄金租赁损益确认的时点与租入黄金实现销售结转损益的时点会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在金价有较大幅度波动的时候，黄金租赁“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投资收益”会影响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业绩。

2016 年上半年黄金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2017 年上半年价格相对平稳，上述原因引起本期黄金租赁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及归还黄金租赁产生的投资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此外，2017 年上半年对外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但汇兑收益同比减少造成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综合上述原因，本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产业运营+产业投资”双轮驱动，坚持打造时尚快乐大平台战略，坚持整合转型、迭代升级，实质性推进公司整合、进化、蝶变。2017 上半年公司主要开展了如下重点工作：

一、构建优化快乐场景

2017 年豫园民俗艺术灯会在春节期间为上海市民、乃至全世界的游客献上中国传统文化的饕餮盛宴，通过灯会打造快乐场景。此次灯会无论是主题和表现形式，还是媒体宣传、社会各界反响、元宵封城售票数等都达到历年之最，再一次丰富、升级了“豫园”这张城市文化名片的内涵。

商贸公司通过新商户引进、老商户升级两个渠道，逐步优化商圈形象。华宝楼的整体调改用靓丽的形象及个性的品牌为豫园商圈注入新的活力，为消费者带来崭新的旅游、购物与文化体验；五香豆、梨膏糖、王大隆、湖心亭等自营品牌门店调整后，不仅优化了购物环境，也有效提升了经营业绩。

公司以环境整治、氛围营造为抓手，着力打造“美丽豫园”。通过增加覆盖面积、丰富绿化内容、调整品种搭配、优化商圈整体环境；通过新技术的使用改善荷花池水质并在此基础上注重小场景打造，增强可观赏性，提升快乐场景体验。

二、生产进化优质产品

黄金珠宝集团继续深植中式文化，结合“福、禄、寿、禧、财”推出老庙“五运文化”并据此规划、开发和推广了十二生肖、江南情思、玲珑锁等系列产品；结合宗教文化，推出禅悦系列。产品的进化升级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黄金珠宝集团通过新品的研发与推广，逐步推进由计“克”向计“件”的结构性转变，有效提升经营毛利。

湖滨美食楼以体现中式、自然、朴素的上海里弄文化为装饰设计理念，结合上海精品文化和海派风格，为食客提供更加整洁、舒适的就餐环境，同时以调改为契机，研发、优化产品的品种品类，提升产品品质，实现湖滨美食楼的全面升级；绿波廊通过精致茶点打造、服务质量提升、用餐环境优化，推出令人愉悦的下午茶服务，切实提升顾客满意度。

三、丰富提升品牌内涵

黄金珠宝集团将中式传统文化与老庙品牌文化相结合，吸纳时尚元素，形成新的品牌 VI/SI，新品牌形象正逐步在门店装修中加以推广，获得了市场、社会及媒体的一致关注和好评。上半年黄金珠宝集团还完成了老庙品牌形象代言人的合约续签，为后续更有效的品牌推广奠定基础。商贸公司湖心亭伴手礼的开发、梨膏露开拓外圈销售、梨膏糖改良包装等，均在一定程度上对老字号品牌进行创新，推动公司品牌能级提升。

日本北海道 Clubmed TOMAMU 已正式进入工程建设阶段，今后将由 Clubmed 提供适合家庭的一站式休闲度假服务，这将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旅游及酒店业务，丰富公司旗下业态。产业投资在提升公司收益的同时，也拓展了公司业务、丰富了品牌内涵，一定程度上拓宽了企业护城河。

四、迭代升级组织管理

上半年公司总部为适应新的组织架构及管控体系，先后修订、完善了公司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劳动合同管理规定等，进一步规范公司管理；黄金珠宝集团修订、完善了加盟信用政策、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规定信用政策和标准、明确应收账款管理的工作流程，规范加盟业务管理，同时通过红黄绿灯管理，加强对直营门店的纵向管控，有效提升管理能级，强化风控能力。

上半年公司不断建设、完善、升级总部及各子公司 OA 系统，利用系统管理打通业务部门间、总部与各子公司间的流程节点，提升审批效率及管理效能；通过大数据的采集、分析及运用，了解客群结构，分析客户标签，实现精准营销，打造智慧建筑、智慧运营、智慧购物的智慧豫园。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组织的进化，上半年公司颁布实施了新的员工手册，规范员工行为的同时明确了公司与员工间的权力、义务，提升组织管理能级；组织开展了企业文化大讨论，明晰企业倡导及反对的工作文化，提升组织的文化认同，为组织凝聚力建设和良好的工作氛围营造助力；同时公司还颁布实施了新的员工培训管理制度，为员工学习、进化提供更好的制度支撑和物质保障，是组织进化的重要助推。

为了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总部及部分子公司的管理机构陆续顺利迁至复兴东路 2 号商务大厦。把豫园商圈物业中用于公司办公的商业面积置换出来，改用于商业运营、商业租赁，为豫园商圈商业的持续优化升级提供了空间，有利于持续优化豫园商圈商业运营、调整商业结构、提升运营绩效。同时，可以实现总部与子公司的集约化办公，在为办公及组织效能提升提供硬件支撑的同时也为公司管理及发展打开新格局、达到新境界提供了契机。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由于前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2017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51)。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徐晓亮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